

2023-11-15 糊塗的審判官 (粵語)

閱讀 約伯記 36:1-23

[收看短片](#) | [收聽靈雨甘霖](#)

阿 B 日記

My spirit is very dry...



What should I do?



There are lots of ways to deal with it. Say for example...



I think you are thirsty, let me bring you some water...

信息

約伯渴望有中保、審判者來判定他與上帝之間的是與非，而他的三個朋友對約伯並不公正，現在雖然有另一位仲裁者出現，但這位新來的以利戶與之前三位並無不同，仍是一口咬定約伯犯罪。

這段經文裡，以利戶進一步判定神勝訴，他彷彿如神（而非約伯）的辯護者，他要替神發言，站在神那邊的立場說話，還神一個公道。約伯質問神“義人為何受苦”，他認為神是非不分，但以利戶卻指出義人也會受苦，只是義人受苦是因為他們犯罪。沒錯，義人也會犯罪，但如果他們是義人，神就會不斷地看顧他們，提醒他們犯了罪，讓他們回轉歸向神，從而再得享神所賜的福樂。然而另外一些不敬虔的人不會回轉歸向神和事奉神，也不會尋求神的救援，以利戶認為約伯就是這樣的人。

以利戶沒有否認約伯呼求，只是說他沒有因為覺悟而呼求，約伯更是“滿有惡人批評的言語”。既然約伯批評神、要求有公義的判斷，以利戶就給他定罪的判斷，還有隨之而來的刑罰。以利戶警告約伯不要犯罪，他指出約伯妄自評論神，在這罪上又加上悖逆。可惜他又是一個糊塗審判官。

“將公義歸給造我的神”這句話很有意思。在約伯的案件中，神沒有錯，但是並不等於約伯有錯。以利戶跟他三位前輩一樣糊塗，用非此則彼的思維方式看約伯的案件。約伯也是用類似的方式看待自己的遭遇：如果不是我有問題，就是神有問題。而約伯不同的地方在於他會發問，以利法等人卻是去解釋和判斷，並不問神，所以他們才是糊塗的審判官。面對世事我們應該多問，不代表我們不能做判斷，只是做判斷之前要先了解，而且不要把自己的判斷絕對化。在信仰上更是如此，因為我們的信仰就是一個不斷求問的過程。

今日 Podcast 推薦：[\[粵語\]羅馬書專題：升值 W1597CBC - 彭錦威傳道](#)

敬請透過代禱與奉獻支持加拿大華播中心事工。

華播的製作是免費提供給對福音感興趣的朋友，以及期望在聖經真理上進深的基督徒，您的奉獻將可使華播繼續將福音廣傳。

[請點此鏈接轉至奉獻網頁。](#)